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8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2号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12月15日以书面方式送达所有监事。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大勇先生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秘书沈晶女士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书面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经审议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于2019年12月18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公司监事会提名杨大勇先生、李彬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的职责。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

监事会。

审议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12 月 18 日

附件：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杨大勇先生

杨大勇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起就职于公司，任质量经理；2012年1月20日至今任公司质量经理、监事会主席。2019年7月至今任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杨大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最近三年也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2、李彬女士

李彬女士，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8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助理、监事。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李彬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最近三年也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